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180300 賠償收入	-04231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8	承辦單位	新竹分署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b>金額及說明</b>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2	101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
				04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8
				0423180300 賠償收入	8
				04231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1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8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	承辦單位	新竹分署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民眾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規費法等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	
	112			05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	
		1		05231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	
			1	0523180305 資料使用費	3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眾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18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新竹分署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4	113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07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072318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 5 5 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4,037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及人民權利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0,641	新竹分署人事、 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40,641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3,026千元，係職員34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550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8,881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65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1,838千元，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1,93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2,76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100 人事費	40,64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02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50		
0111 獎金	8,881		
0121 其他給與	650		
0131 加班值班費	1,838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930		
0151 保險	2,76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4,713	新竹分署人事、 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4,713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4,689千元，包括： (1)水電費1,444千元。 (2)通訊費5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844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4)其他業務租金8,520千元，係辦公房屋、機關宿舍、車輛及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70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45千元，係車輛及財產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8)物品1,690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189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330千元。 <3>車輛油料費138千元，係按機車2輛，
0200 業務費	14,689		
0202 水電費	1,444		
0203 通訊費	50		
0215 資訊服務費	844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520		
0221 稅捐及規費	70		
0231 保險費	4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		
0271 物品	1,690		
0279 一般事務費	1,14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3		
0291 國內旅費	150		
0299 特別費	94		
0400 獎補助費	24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4,0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24		中小型汽車3輛，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4.57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33千元。 (9)一般事務費1,147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76千元，係按員工38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32千元，係按職員9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700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2千元。 <5>替代役男一般事務費80千元。 <6>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20千元。 <7>一般行政事務費117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125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92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56千元，係按機車2輛，每輛每年1,700元，公務汽車滿6年以上者3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36千元，係按職員34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93千元。 (13)國內旅費15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8,683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8,485千元，包括： (1)通訊費528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一般事務費7,807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業務宣導、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派遣公司招商辦理)等。	
03 辦理執行業務	8,683	新竹分署執行科		
0200 業務費	8,485			
0203 通訊費	528			
0279 一般事務費	7,807			
0291 國內旅費	1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98			
0319 雜項設備費	198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4,0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國內旅費15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198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198千元。	